

广东省农业农村厅

粤农农办〔2019〕320号

关于举办2019年全省农机质量 调查工作培训班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：

为提高财政资金补贴农机具质量与安全水平，规范农业机械质量投诉处理，依法履行质量调查职责，经研究，我厅定于2019年5月7—9日在梅州市举办全省农机质量调查工作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内容

- （一）《农业机械质量投诉信息报送工作考核办法》解析；
- （二）通报2018年拖拉机质量调查情况；
- （三）学习水稻插秧机、甘蔗收获机有关知识和质量调查工作方法；
- （四）部署2019年农业机械质量调查工作任务；
- （五）水稻插秧机、甘蔗收获机质量调查现场实训。

二、参加人员

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具体负责农机质量调查工作的业务骨干1人，部分地级市农机推广站（管理站）1人（见附件1）；

各有关县（市、区）农机化主管部门农机质量调查工作人员各 1 人（见附件 1）。

三、培训时间和地点

时间：2019 年 5 月 7-9 日，5 月 7 日下午报到。

地点：梅州市梅江区沿江西路 2 号金沙湾国际大酒店（嘉应大桥北侧，近嘉应桥头公园），酒店联系电话：0753-8668888。

四、其它事项

（一）培训班由省农业机械试验鉴定站承办并承担相关经费。

（二）请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负责通知辖区内各县（市、区）农机化主管部门，按照《培训人员安排表》确定参加培训人员（勿超员），汇总参训人员名单，于 4 月 23 日前将报名回执电子版发送至省农业机械试验鉴定站。

附件：

1. 培训人员安排表

2. 参加培训人员报名回执

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19 年 4 月 15 日

（联系人：李传奕，020-37386651；朱伟明：020-3788570 电子邮箱：2757591961@qq.com）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附件 1:

培训人员安排表

序号	市别	名 额 分 配	人数
1	广州	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农机推广站、从化区、增城区各 1 人。	4
2	珠海	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农机管理所、斗门区各 1 人。	3
3	汕头	市农业农村局、朝阳区、潮南区、澄海区各 1 人。	4
4	佛山	市农业农村局、高明区各 1 人。	2
5	韶关	市农业农村局、曲江区、南雄、始兴各 1 人。	4
6	河源	市农业农村局、紫金、东源、龙川县各 1 人。	4
7	梅州	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农机推广站、梅江区、兴宁、梅县、平远、蕉岭、大埔、丰顺、五华各 1 人。	10
8	惠州	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农机推广站、博罗、龙门、惠东、惠阳、惠城各 1 人。	7
9	汕尾	市农业农村局、海丰、陆丰、陆河、红海湾、城区各 1 人。	6
10	东莞	1 人。	1
11	中山	1 人。	1
12	江门	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农机推广站、新会区、台山、开平、鹤山、恩平各 1 人。	7
13	阳江	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农机推广站、江城区、阳东各 1 人。	4
14	湛江	市农业农村局、徐闻、雷州、遂溪、廉江、吴川各 1 人。	6
15	茂名	市农业农村局、茂南区、电白区、高州各 1 人。	4
16	肇庆	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农机推广站、高要区、封开、广宁、怀集各 1 人。	6
17	清远	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农机推广站、清城区、清新、英德、佛冈、连州、连南、阳山各 1 人。	9
18	潮州	市农业农村局、潮安、饶平县各 1 人。	3
19	揭阳	市农业农村局、揭西、揭东各 1 人。	3
20	云浮	市农业农村局、罗定各 1 人。	2
21	省农业农村厅农机处、省农机试验鉴定站和外聘教师等共 10 人		10
22	合计人数		100

附件 2:

参加培训人员报名回执

序号	姓名	性别	职务/职称	工 作 单 位	办公电话	手 机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